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徵件比賽報名簡章

壹、活動緣起

為了促進延平鄉自然生態與文化景點的保護與發展，延平鄉公所舉辦「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徵件比賽。這項活動旨在藉由創意影像的方式，融合延平鄉的人文特色與自然生態等，呈現延平鄉獨特的自然美景與文化元素，讓大眾認識並體驗這片土地的魅力，並透過影像作品深入探索延平鄉的自然生態、特色景點及其文化底蘊。參賽者將有機會展示延平鄉的風光與多樣化的文化元素，進一步喚起社會大眾對於這片土地保護與永續發展的關注。

本次競賽以展示延平鄉的五大特色景點為主，並結合布農族文化特色進行創意表達。這些景點包括：

- 一、紅葉少棒館：以紅葉少棒傳奇故事與文物展現紅葉精神，是遊客和攝影愛好者的熱門地點。春秋兩季，紅葉繽紛，成為延平鄉的風景名片。
- 二、桃源蝴蝶谷：擁有豐富的蝴蝶物種，是自然愛好者的天堂。每年蝴蝶季節，數以萬計的蝴蝶翩翩起舞，形成一道美麗的自然風景。這裡同時也是布農族傳統故事的發源地之一。
- 三、永康笏苳樹：這棵巨大的笏苳樹是延平鄉的重要自然與文化標誌，擁有悠久的歷史與文化意涵，是布農族人與大自然和諧共生的象徵。
- 四、武陵親水公園：是一個休閒與生態探索的理想場所，擁有豐富的水源生態與自然景觀，吸引眾多遊客前來感受大自然的氣息，亦是布農族生活中與水源息息相關的地方。
- 五、鸞山湖：這個風景如畫的湖泊擁有豐富的生態資源，是布農族人生活的重要一部分，湖畔的美景與平靜水面令人心曠神怡，為布農族文化中重要的自然資源之一。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參、參賽資格與分組

本次競賽設有三個組別，參賽者可根據年齡選擇適合的組別報名，凡設籍在延平鄉的居民或曾設籍本鄉居民及在本鄉各機關(學校)內服務者，具體組別及報名條件如下：

- 一、國小組：以國小學生為主，年齡範圍為 6 歲至 12 歲。
- 二、國中組：以國中學生為主，年齡範圍為 13 歲至 15 歲
- 三、社會組：20 歲以上之民眾為主。歡迎任何對延平鄉自然生態景觀與文化有興趣的民眾參加。

肆、活動時間

- 一、徵件時間：即日起至民國 114 年 5 月 6 日 (二) 下午 17:00 止，逾期恕不受理。
延長徵件至 114 年 8 月 20 日(三)下午 17:00 截止，逾期恕不受理。
- 二、評選時間：114 年 5 月 8 日(四) (得獎名單公佈於本所官網及粉絲專業)。
延後至 114 年 9 月 3 日(三)辦理。
- 三、頒獎典禮：暫定於 114 年 10 月 11 日延平全鄉運動會開幕典禮辦理。

伍、收件方式

參賽者完成影片製作後，請於徵件期間，繳交以下資料(逾期恕不受理)。

- 一、影片創作之議題理念(300 字內)
- 二、參賽報名表【附件一】
- 三、參賽聲明書及身分證件。【附件二】
- 四、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正本，需親自簽名。【附件三】
- 五、影片拍攝完成請上傳 Google 雲端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yfLnS3fqH5wL9Mr5S8Y7edOL12JTnho3>

或燒錄光碟郵寄或親送至臺東縣延平鄉桃源村 1 鄰 1 號(延平鄉公所/文化觀光所)

陸、影片主題

競賽主題以「展示延平鄉的五大特色景點為主」，融合布農族的語言、服飾、音樂、自然生態、生活習俗。參賽者可選一景點或串聯多個景點拍攝。

序	拍攝地點	說明
1	紅葉少棒館	本次競賽鼓勵參賽者融合布農族的語言、服飾、音樂、自然生態等元素，發揮創意，創作出能夠展現布農族文化特色及延平鄉自然美景的影像作品(作品中若能巧妙地融入以上元素，將可獲得加分效果)。
2	桃源蝴蝶谷	
3	永康茄苳樹	
4	武陵親水公園	
5	鸞山湖	

柒、影片規格及注意事項

- 一、依活動主題創作 30 秒-1 分鐘短片，拍攝工具、影片類型及作品表現形式與手法均不限。
- 二、影片規格：解析度需 1920 x 1080 以上 (含) HD，長寬比為 16：9 之橫式影片。
- 三、影片內容內含任何語言，皆須以字幕呈現。
- 四、影片內容須符合「電影片分級處理法」之普通級，並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
- 五、所有影像及配樂須為原創作品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影音。若有涉及相關法律責任，悉由參賽者自行負擔法律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 六、參賽作品須為原創並未曾用於商業用途。

七、影片內容必須符合上述規定，如未達條件即投稿失敗，主辦方將不另行通知。

捌、評選說明

一、競賽流程

徵件報名（資格審查）→評審委員評選→公佈獲獎名單→頒獎典禮

二、評選方式

1. 資格審查：報名後由主辦單位進行資格審查，經審核後若有缺件及待補正之事項，須於通知後 48 小時內完成補件，否則將取消參賽資格。
2.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單位邀集相關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決選評審作業。
3. 如有其他任何違反參選規定及要求之情事者，由主辦單位提請評選委員會議討論。

評分標準	說明	占比
內容主題性	一、 主要評估影片是否圍繞本次徵件的核心主題進行創作。 二、 能夠展示布農族文化的多樣性，或是對延平鄉的景點和文化進行有深度的探索，並且能夠引發視覺的共鳴。	35
影片創意程度	一、 會根據影片的創意表現來評價，不僅僅是故事內容的創新，也包括拍攝手法、敘事方式和視覺呈現的獨特性。 二、 無論是用現代的視覺手法來詮釋，還是以新穎的方式呈現自然景觀與布農文化的融合是加分的重點。	25
劇情流暢性	一、 影片的故事架構是否合理，情節是否連貫，並且是否具備清晰的敘事邏輯。 二、 情節設計合理且有層次感，能夠順暢地推進；故事邏輯清晰且情感表達得當。	20
影片製作技術	一、 影片的技術層面，包括攝影技巧、取景、剪輯的流暢度等，攝影角度是否巧妙地展示了布農族文化和延平鄉的景點。 二、 影片的剪輯是否流暢、過渡是否自然，影片整體的節奏感和視覺效果都會影響這部分的分數。	20

玖、獎勵辦法

分組	獎項	獎金
國小組	第一名	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 1 紙
	第二名	新台幣 8,000 元整，獎狀 1 紙
	第三名	新台幣 6,000 元整，獎狀 1 紙
	佳作	取 3 名，各新台幣 3,000 元整，獎狀 1 紙
國中組	第一名	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 1 紙
	第二名	新台幣 8,000 元整，獎狀 1 紙
	第三名	新台幣 6,000 元整，獎狀 1 紙
	佳作	取 3 名，各新台幣 3,000 元整，獎狀 1 紙
社會組	第一名	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 1 紙
	第二名	新台幣 8,000 元整，獎狀 1 紙
	第三名	新台幣 6,000 元整，獎狀 1 紙
	佳作	取 3 名，各新台幣 3,000 元整，獎狀 1 紙

拾、聯絡方式

承辦人：胡小姐

連絡電話：561285 分機 307

聯絡時間：週一至週五，08:00-17:00

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並針對得獎者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或其他獎項。
 1. 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者。
 2. 所有參賽作品須以自行拍攝創作為主，不得以任何形式之 AI (人工智慧) 生成、繪圖等後製加工行為。如有使用 AI 生成之影片，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參加資格。
 3. 參賽作品曾參加任何比賽徵選獲獎者或已於任何形式公開發表於其它網站、平台者。
 4. 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或涉及智慧財產權與抄襲侵權者。
 5. 內容涉及猥褻、暴力、色情、誹謗、種族歧視等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者。
 6. 在評選及展示活動會場有影響和干擾其他參賽隊伍，造成競賽不公行為者。
- 二、參賽者於報名完成，視同承認本規定之效力，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修改、終止、解釋、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本所官網，恕不另行通知。
- 三、參賽者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定之競賽辦法及評選委員所決議之各項評選公告、規則及評選結果。
- 四、如有需要，得獎者須配合參加主辦單位相關活動之宣傳。

- 五、得獎者須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之規定預扣繳所得稅。凡獎金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者，得獎者應自行負擔 10%之機會中獎稅，並由主辦單位依法辦理扣繳;獎金經主辦單位交付及雙方確認後，後續相關事宜即與主辦單位無關。
- 六、獎金之發放由得獎團隊領取，主辦單位不干涉其隊伍內部獎金分配等事宜，請該團隊自行協調並簽定切結書。
- 七、得獎者同意配合主辦單位基於推廣與宣傳之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供國內、外非營利之使用。其參與本競賽相關活動之肖像權（拍照及錄影），無償授權主辦及執行單位使用，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公開傳輸、公開播送等權利。
- 八、參賽者個人資料蒐集、利用告知主辦單位及執行個人資料的利用：於中華民國境內做為競賽管理、報名作業、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發布、問卷調查、相關統計分析等與競賽相關作業及競賽結束後相關輔導、結案作業需要之使用。
- 九、參賽者對個人資料權益:可以向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請求，就提單位為辦理本競賽及後續輔導、聯繫、結案事宜，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者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告知以下事項:
1. 參賽者必須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僅供本次活動相關業務使用。
 2. 蒐集參賽者個人資料:請務必詳實填寫報名表內各項資料，依個資法規定，參賽者提供之報名資料，僅供本次活動相關業務使用。
 3. 供的個人資料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或刪除。因行使以上權利致影響參賽或相關權益，不得向主辦單位要求任何損害賠償。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報名表

影片名稱					
團隊名稱		團隊人數	_____人		
主要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主要聯絡人 E-mail	(後續參賽相關通知將寄送給團隊主要聯絡人，請填寫有效信箱)				
通訊地址		就讀學校、系 所/工作單位			
團隊成員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就讀學校、系 所/工作單位	聯絡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加空白頁使用)

身份證明資料：請依序檢附團隊成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供核對身分。可放浮水印「臺東縣延平鄉公所「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使用，但文件資訊須清晰。(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加空白頁使用)

身分證 正面	身分證 背面
身分證 正面	身分證 背面
身分證 正面	身分證 背面
身分證 正面	身分證 背面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 參賽聲明書

參賽者同意參加臺東縣延平鄉公所辦理之「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並接受主辦單位所提出之競賽辦法及各項公告、規則與評審結果，若繳交參賽資料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視同放棄報名，未能配合主辦單位之相關規定者，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團隊之競賽或得獎資格。

參賽者保證所提供與填報之各項資料及其擁有該參賽作品完整、合法之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源之權利，絕無侵害他人之著作權、商標權、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或違反一切法令之相關情事，如有與事實不符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況，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團隊其競賽或得獎資格，該團隊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對於參賽者之作品及參與評選過程皆具有攝影、錄音及展覽之權利。

參賽者對於上述之約定，並無任何異議。參賽者瞭解並完全同意遵守本競賽相關規定及所有約定事項。

此致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參賽成員簽名：(請親筆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

【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_____ (以下簡稱甲方) 參加「臺東縣延平鄉公所「影音延平—FUN 布農」短影音」活動，影片作品_____，茲同意授權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以下簡稱乙方)。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 茲因甲方參加乙方主辦活動之同意於獲獎後，甲方將其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數讓與乙方，且不對乙方及其轉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如未依此辦理，同意取消獲獎資格，並歸回所領之全數獎金及獎狀，且不得對乙方主張任何權利。
- 甲方同意並保證遵從下列條款，經查明屬實者，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現金及獎狀，違反著作權等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負責，並承擔主辦單位之損失，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甲方擁有完全履行並簽署本同意書之權利與權限。
 - 甲方授權之著作內容與圖片皆為自行拍攝與創作。
 - 同意授權乙方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為非營利不限地域、時間、次數為重製、改作、散布、發行、編輯、公開播送、公開展示、公開發表、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傳輸，甲方並承諾不對乙方行使著作人格權。
 - 甲方保證其本人作品為原創，其他第三人對上開創作無權利上爭議。若任何第三人向乙方就上開創作主張任何權利，應由甲方自負民、刑事上法律責任
 - 因製作之需要，乙方可在不違背原創理念之前提下修改本人著作。
- 以上未載明事項，若雙方同意進行其他相關產品及服務內容之合作，須另行簽訂合約書，明載雙方權利義務。

立同意書人(代表人)：

【親筆簽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日期：

連絡電話：

地址：

法定代理人簽名：

【未滿 20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